

第三章

委员会特别想听取意见的具体问题

26. 委员会谨回顾，2018 年第七十届会议通过了条约的暂时适用指南草案的一读案文，并随后请各国政府和国际组织提交评论和意见。³ 委员会请各国政府和国际组织也考虑对本报告附件 A 所载关于条约的暂时适用的示范条款草案提交评论和意见。

27. 委员会认为，第七十届会议(2018 年)报告第三章中关于“国家责任方面的国家继承”专题的资料征集请求⁴ 仍然具有意义，并欢迎提供任何补充资料。

28. 委员会还欢迎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另有规定的除外)，就下列问题和请求提供资料，以便各位特别报告员和与国际法有关的海平面上升研究组共同主席在其各自报告中加以考虑。

A. 国家官员的外国刑事管辖豁免

29. 委员会欢迎各国提供资料，说明是否面向有权做出可能会影响外国官员及其在法院地国领土内刑事管辖豁免的任何决定的国家官员和机构，发过有关手册、指南、规程或业务指示。

B. 一般法律原则

30. 委员会请各国提供资料，说明其在《国际法院规约》第三十八条第一款(寅)项意义上的与一般法律原则有关的实践，包括：

- (a) 国家法院的判决、立法和国内层面的任何其他相关实践；
- (b) 向国际性法院和法庭提出的陈述；
- (c) 在国际组织、国际会议和其他论坛上所作的发言；以及
- (d) 条约实践。

C. 与国际法有关的海平面上升

31. 委员会欢迎各国、国际组织及国际红十字会和红新月会运动提供资料，说明其在与国际法有关的海平面上升问题方面的实践，并提供其他相关资料。

32. 在第七十二届会议上(2020 年)，研究组将侧重于与海洋法有关的海平面上升问题。在这方面，委员会希望各国能够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提供相关实践的例子，这种实践可能与海平面上升或类似情况下的其他变化相关(即使是间接地相关)。譬如这种实践可能涉及基线和群岛基线(如适用)、封闭线、低潮高地、岛屿、人工岛屿、填海造地和其他海岸加固措施、海区界线、海洋划界以及与此专题有关的任何其他问题。相关资料可包括：

³ 《大会正式记录，第七十三届会议，补编第 10 号》(A/73/10)，第 88 段。

⁴ 同上，第 36 段。

- (a) 双边或多边条约，特别是海洋划界条约；
- (b) 国家立法或规章，特别是与海平面上升对基线的影响和(或)一般地说对海区的影响有关的任何规定；
- (c) 与条约或国家实践有关的声明、发言或其他函件；
- (d) 解决与海洋法相关的争端的国家法院或国际性法院或法庭判例和其他有关程序结果；
- (e) 在缔约国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规定的义务交存海图和(或)各点地理坐标表时就海平面上升提出的任何意见；以及
- (f) 任何其他相关资料，例如在国际论坛上所作的发言，以及法律意见、研究报告等。

33. 委员会还欢迎在适当时依照本专题提纲所述，⁵ 提交与国家地位和保护受海平面上升影响的人员有关的任何资料，研究组将在委员会第七十三届会议(2021年)期间审议这两方面的资料。

⁵ 同上，附件 B。